
2019年6月份全县经济运行情况简述

1、工业生产回落明显

全县规模以上工业（年销售收入2000万元以上企业）完成总产值193.26亿元，同比下降9.4%。

效益指标持续向好。规模以上工业累计实现营业收入207.03亿元，同比下降0.2%；实现利润9.28亿元，同比增长26.5%。

2、固定资产投资低位运行

全县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4.2%。其中，第一产业完成投资增长1.6%，第二产业完成投资下降12.9%，第三产业完成投资增长15.7%。房地产投资完成8.26亿元，下降30.7%。商品房销售面积20.31万平方米，下降24.9%。

3、消费市场持续向稳

全县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2.6亿元，同比增长7.5%。从销售单位所在地看，城镇实现零售额39.48亿元，乡村实现零售额13.16亿元，分别增长7.6%、7.4%。从行业看，批发业实现零售额9.83亿元，零售业实现零售额36.54亿元，住宿业实现零售额1.40亿元，餐饮业实现零售额4.86亿元，分别增长7.6%、7.6%、7.4%、7.8%。

4、财税收入增长平稳

全县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4亿元，同比增长11%。其中税收收入8.3亿元，同比增长16.1%，税收占财政收入比重为88.8%。在税收中，增值税（50%部分）增长28.9%，企业所得税下降20.9%。

税务部门实现收入13.7亿元，同比增长11.5%。

5、金融市场运行有序

6月末，县金融机构存款余额490.09亿元，比年初增加40.24亿元。各项贷款余额292.02亿元，比年初增加17.35亿元。

规模以上工业主要经济指标

指标名称	当月	增长 (%)	本月止 累计	增长 (%)
(一)工业总产值(万元)	342353	-19.2	1932569	-9.4
(二)工业增加值(万元)	--	--	--	-2.4
(三)工业出口交货值(万元)	19901	-47.6	109663	-35.6
(四)工业用电量(万千瓦时)	--	--	359036	18.7
(五)工业产品销售率(%)	98.1	-1.7	98.6	0.4
(六)工业经济效益	--	--	--	--
营业收入(万元)	--	--	2070288	-0.2
利税合计(万元)	--	--	131208	15.1
其中: 利润(万元)	--	--	92784	26.5
税金(万元)	--	--	38424	-5.5
亏损企业亏损额(万元)	--	--	7574	152.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万元)	--	--	544744	22.7
产成品存货(万元)	--	--	152730	-11.9

规模以上工业主要行业指标

行业名称	工业总产值		工业利税	
	总量 (万元)	增幅 (%)	总量 (万元)	增幅 (%)
农副食品加工业	434067	1.0	5591	-63.9
纺织业	117591	-7.5	1498	-75.9
造纸和纸制品业	38517	-35.8	1501	-61.8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68795	-53.6	1140	-92.2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43788	-21.4	6319	-33.0
医药制造业	12077	23.4	321	-51.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38394	-14.2	-189	-116.3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3348	-46.2	2344	-52.2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693678	17.0	84973	227.8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11231	-1.3	-102	-908.7
金属制品业	10936	-58.8	131	-93.0
通用设备制造业	14328	-66.6	660	-78.4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2122	-26.8	3334	7.0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56250	28.1	12908	98.0

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

指标名称	增长 (%)
500 万元以上固定资产投资	4.2
1.按产业分	
第一产业	1.6
第二产业	-12.9
第三产业	15.7
2. 500 万元以上项目 (个)	33
新开工 500-5000 万元项目 (个)	11
新开工 5000 万元以上项目 (个)	22
房地产完成投资	-30.7
房地产销售面积	-24.9

贸易外经情况

指标名称	当月	增长 (%)	本月止 累计	增长 (%)
(一)国内贸易 (万元)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9148	7.6	526411	7.5
1.按销售地区分				
城镇	44330	7.7	394808	7.6
#城区	31338	7.7	278906	7.6
乡村	14818	7.5	131603	7.4
2. 按行业分				
批发业	11048	7.7	98329	7.6
零售业	41062	7.7	365449	7.6
住宿业	1579	7.5	14044	7.4
餐饮业	5459	7.6	48589	7.8
(二)对外贸易 (亿元)				
进出口总额	-	-	-	-
其中: 出口	-	-	-	-
进口	-	-	-	-

财政收支情况

指标名称	当月 完成	累计 完成	增长 (%)
1.地方财政收入(万元)	18855	93718	11
(1) 税收收入	12352	83240	16.1
其中：增值税（50%部分）	5311	37056	28.9
营业税	0	0	-100
企业所得税	-7	8453	-20.9
个人所得税	434	1097	-62.8
城建税	551	3974	40.5
耕地占用税	1219	2337	-7.4
(2) 非税收入	6503	10478	-17.7
其中：行政性收费	0	0	-100.0
专项收入	603	4359	42.1
2. 财政总支出（万元）	37585	230081	7.6
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71	11245	10.4
教育支出	9907	59442	5.3
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7218	43327	17.3

税务部门收入情况

指标名称	总量 (万元)	增长 (%)
合 计	136663	11.5
增值税	74980	30.7
消费税	39.31	30.8
营业税	0.0	-100.0
企业所得税	21132	-17.1
个人所得税	2737	-62.8
资源税	1800	2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74	40.6
房产和城市房地产税	1263	1.9
印花税	1059	-29.9
城镇土地使用税	3500	-22.6
土地增值税	6474	22.7
车船税	7251	111.8
车辆购置税	4615	5.4
耕地占用税	1212	32.3
契税	5734	4.9
其他收入	4386	42.5

金融机构存贷款情况

指标名称	月末 余额	比上月末增减	比年初 增减数
一、金融机构存款余额(万元)	4900889	41057	402404
1. 住户存款	3497764	3516	337975
(1) 活期	745058	3105	29501
(2) 定期及其他	2752705	411	308474
2. 非金融企业存款	879547	65782	119390
(1) 活期存款	578266	34689	98079
(2) 定期及其他存款	301281	31093	21312
3. 广义政府存款	523065	-28217	-54981
二、金融机构贷款余额(万元)	2920185	63853	173493
1. 住户贷款	1091584	26686	127362
(1) 短期贷款	358772	12883	40387
其中：消费贷款	94800	6494	14265
经营贷款	263972	6389	26123
(2) 中长期贷款	732811	13802	86974
其中：消费贷款	691107	11898	84781
经营贷款	41704	1904	2194
2. 非金融企业机关团体贷款	1828601	37167	46131
(1) 短期贷款	684705	-19002	-48674
(2) 中长期贷款	839305	27025	13149
(3) 票据融资	304591	29144	81655
3. 固定资产贷款	19675	191	211

分镇街主要经济指标（一）

镇街名称	工业总产值		产品销售收入	
	总量 (万元)	增长 (%)	总量 (万元)	增长 (%)
全县合计	1932569	-9.4	2070288	-0.2
开发区	890699	-14.5	965459	-12.6
十字路街道	168475	18.9	161357	12.6
大店镇	65616	19.6	62120	18.5
板泉镇	142379	-17.8	138687	-19.0
文疃镇	12959	-45.5	11994	-47.5
坊前镇	36157	-44.7	37062	-42.4
洙边镇	38790	-40.1	30531	-49.5
筵宾镇	4177	-78.5	4175	-78.4
岭泉镇	21577	-57.5	14986	-69.9
石莲子镇	17747	-47.9	17005	-50.0
涝坡镇	12821	-79.1	12276	-79.8
道口镇	49194	-39.8	48530	-39.4
相沟镇	15203	-37.1	143567	-41.9
临港产业园	456777	54.2	552133	63.0

分镇街主要经济指标（二）

镇街名称	工业利润总额		工业利税	
	总量 (万元)	增长 (%)	总量 (万元)	增长 (%)
全县合计	92784	26.5	131208	15.1
开发区	27533	-2.8	47431	5.5
十字路街道	2448	-50.1	3758	-43.6
大店镇	335	-66.2	876	-46.9
板泉镇	1720	-76.7	4387	-73.0
文疃镇	2325	-23.3	2533	-24.8
坊前镇	-574	-116.2	25	-99.5
洙边镇	26	-98.7	282	-90.8
筵宾镇	63	-96.1	123	-94.1
岭泉镇	121	-93.8	438	-82.7
石莲子镇	-123	-113.1	62	-95.8
涝坡镇	85	-93.1	200	-88.2
道口镇	-351	-109.2	363	-94.5
相沟镇	35	-93.0	56	-90.2
临港产业园	59178	44.5	70803	51.4

分镇街主要经济指标（三）

镇街名称	固定资产投资 增长 (%)	新开工 500 万元以上项目 (个)
全县合计	4.2	33
开发区	-2.1	9
十字路街道	-0.8	3
大店镇	4.2	2
板泉镇	3.1	5
文疃镇	—	0
坊前镇	4.6	1
洙边镇	-13.3	1
筵宾镇	3.7	2
岭泉镇	-6.9	0
石莲子镇	—	4
涝坡镇	-5.3	0
道口镇	5.1	1
相沟镇	5.5	1
临港产业园	-9.6	4

分镇街主要经济指标（四）

镇街名称	限上批零住餐单位个数 (个)	限上单位 销售额 (万元)	增长 (%)
全县合计	247	718569	13.2
开发区	15	528299	20.4
十字路街道	80	112680	-5.3
大店镇	18	8414	7.8
板泉镇	20	12231	9.6
文疃镇	24	8419	2.9
坊前镇	16	11846	2.1
洙边镇	9	8094	2.8
筵宾镇	7	628	-63.2
岭泉镇	9	5975	-6.3
石莲子镇	11	6218	0.5
涝坡镇	9	827	85.1
道口镇	12	4577	4.7
相沟镇	14	9846	-10.8
临港产业园	3	517	28.1

分镇街主要经济指标（五）

镇街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财政支出	
	总量 (万元)	增长 (%)	总量 (万元)	增长 (%)
全县合计	-	-	-	-
开发区	-	-	-	-
十字路街道	-	-	-	-
大店镇	-	-	-	-
板泉镇	-	-	-	-
文疃镇	-	-	-	-
坊前镇	-	-	-	-
洙边镇	-	-	-	-
筵宾镇	-	-	-	-
岭泉镇	-	-	-	-
石莲子镇	-	-	-	-
涝坡镇	-	-	-	-
道口镇	-	-	-	-
相沟镇	-	-	-	-
临港产业园	-	-	-	-

分镇街主要经济指标（六）

镇街名称	税收收入	
	总量 (万元)	增长 (%)
全县合计	136663	11.5
开发区	41658	23.6
十字路街道	41319	-10.9
大店镇	3032	7.9
板泉镇	3992	-43.4
文疃镇	833	60.3
坊前镇	5390	31.4
洙边镇	1511	11.5
筵宾镇	703	23.3
岭泉镇	1575	-22.5
石莲子镇	912	9.3
涝坡镇	1815	13.2
道口镇	1355	-25.5
相沟镇	858	70.2
临港产业园	21568	49.2

分县区主要经济指标（一）

县区名称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	工业投资	技改投资
全 市	-7.6	-24.4	-22.7
兰 山	-6.7	-44	-17.1
罗 庄	-8.5	-27.6	-16.2
河 东	1.9	-28.4	-13.8
沂 南	-8	-26.1	-21.3
郯 城	-8.2	24.9	82.6
沂 水	-5.1	-7.5	-39.7
兰 陵	-8.9	-6.2	13
费 县	-11.7	-32.2	-82.1
平 邑	-37.1	-44.5	-31.5
莒 南	4.2	-35.7	-20.6
蒙 阴	-2.1	-28.4	-64.2
临 沭	0.7	-1	-26.5
高新区	-3.9	12.4	67.2
开发区	-9.2	-21.2	-5.8
临港区	-6.2	-20.8	73.3

分县区主要经济指标（二）

县区名称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进出口总额	
	总量 (亿元)	增长 (%)	总量 (亿元)	增长 (%)
全 市	1285.1	6.9	-	-
兰 山	383.9	6.9	-	-
罗 庄	118.3	7.3	-	-
河 东	82.1	6.2	-	-
沂 南	59.2	7.1	-	-
郯 城	65.5	6.9	-	-
沂 水	67.8	7.7	-	-
兰 陵	75.3	5.8	-	-
费 县	60	6.9	-	-
平 邑	90.7	5.6	-	-
莒 南	52.6	7.5	-	-
蒙 阴	43.4	6.2	-	-
临 沭	44.2	7.2	-	-
高新区	51.2	7	-	-
开发区	53.7	7	-	-
临港区	7	6.8	-	-

上半年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 --国民经济核算司司长解读“半年报”

2019年上半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经济形势，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我国经济总体保持平稳态势，运行在合理区间，经济结构持续优化升级。

一、经济运行总体平稳，保持在合理区间

上半年，我国GDP为450933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6.3%，增速比上年同期回落0.5个百分点，比去年全年回落0.3个百分点，经济运行仍处于合理区间。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3207亿元，同比增长3.0%，比上年同期回落0.3个百分点；第二产业增加值179984亿元，同比增长5.8%，比上年同期回落0.3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增加值247743亿元，同比增长7.0%，比上年同期回落0.6个百分点。

分季度看，二季度我国GDP为237500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同期增长6.2%，增速比上季度回落0.2个百分点，在外部环境更加复杂严峻的情况下，展现出较强韧性。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4438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第二产业增加值9763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6%，第三产业增加值125426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0%。从环比看，经调整季节因素后，二季度GDP环比增长1.6%，比上季度提高0.2个百分点。

二、产业结构继续优化，协调性进一步增强

从三次产业看，上半年三次产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分别为5.1%、39.9%和54.9%。与上年同期相比，第一产业比重下降0.1个百分点，第二产业比重下降0.5个百分点，第三产业比重提高0.5个百分点。三次产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2.6%、37.1%和60.3%。第三产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高于第二产业23.2个百分点。

分行业看，上半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保持较快增长，增速分别为7.3%、7.3%、20.6%、7.8%，领先于其他行业，合计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33.1%，比上年同期提高2.8个百分点。

三、消费仍是经济平稳运行的压舱石，外需贡献率显著上升

消费仍然是引领经济稳定增长的重要动力。上半年，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60.1%，拉动经济增长3.8个百分点。从基础数据来看，上半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名义增速为7.5%，比上年同期回落1.3个百分点，与政府消费支出相关的一般公共服务、外交、国防和公共安全等财政支出的名义增速为9.4%，比上年同期回落1.0个百分点。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自2015年以来一直保持在50%以上，对促进经济稳定增长起到了重要作用。

消费结构不断优化升级。上半年，居民消费支出中服务消费占比为49.4%，比上年同期提高了0.6个百分点。

外需对经济增长贡献率显著上升。根据海关统计，上半年我国货物贸易顺差1.23万亿元，比上年同期扩大41.6%，服务贸易逆差较上年同期有所收窄，净出口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大幅提升至20.7%，比上年同期上升36.8个百分点。

四、新兴产业不断发力，经济发展释放新活力

随着新兴产业活力和潜力的进一步释放，创新驱动发展动力增强，经济发展的转型升级持续优化。上半年，规模以上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7%，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9.0%，分别高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1.7和3.0个百分点。以新技术为引领的相关服务业继续保持较快增长，1-5月，规模以上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服务业和高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速分别为12.5%、12.0%和12.3%，分别快于全部规模以上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速2.4、1.9和2.2个百分点。网上零售快速增长，上半年全国网上

零售额同比增长 17.8%，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同比增长 21.6%，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为 19.6%。

宏观经济政策及指标定义

1、“四上”企业

“四上”企业是现阶段我国统计工作实践中对达到一定规模、资质或限额的法人单位的一种通俗称谓。包括规模以上工业、有资质的建筑业和全部房地产开发经营业、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和住宿餐饮业、规模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确定以上法人单位的标准为：

- (1) 规模以上工业：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单位。
- (2) 有资质的建筑业：有总承包、专业承包和劳务分包资质的建筑业法人单位。
- (3) 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年主营业务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法人单位。
- (4) 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
- (5) 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全部房地产开发经营业法人单位。
- (6) 规模以上服务业：年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或年末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以及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等行业；年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或年末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大宗商品

大宗商品指可进入流通领域，但非零售环节，具有商品属性并用于工农业生产与消费使用的大批量买卖的物质商品。包括三个大类，能源商品、基础原材料和农副产品。特点是供需量大、价格波动大。

3、CPI、PPI 及它们之间的关系

CPI 即消费者物价指数(英文缩写为 CPI)，是反映与居民生活有关的产品及劳务价格统计出来的物价变动指标，通常作为观察通货膨胀水平的重要指标。

PPI 又称作生产者物价指数：生产者物价指数主要的目的在衡量各种商品在不同的生产阶段的价格变化情形。

一般而言，商品的生产分为三个阶段：一、完成阶段：商品至此不再做任何加工手续；二、中间阶段：商品尚需作进一步的加工；三、原始阶段：商品尚未做任何的加工。PPI 是衡量工业企业产品出厂价格变动趋势和变动程度的指数，是反映某一时期生产领域价格变动情况的重要经济指标，也是制定有关经济政策和国民经济核算的重要依据。

PPI 是生产资料价格指数，是从生产者角度反映市场价格变化。如果 PPI 升高了，说明企业生产成本高了。

CPI 是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主要从消费者角度反映价格总水平的变化。如果 CPI 升高了，说明居民买同样东西所支付的货币多了。

主要区别：PPI 反应的是企业所购买的“生产原料”价格总水平的变化，而 CPI 是反映居民所购买“消费品与服务”价格总水平的变化。

主要联系：PPI 反映的是上游产品的价格，如果 PPI 上涨，那么企业会想方设法将上升的成本转嫁到消费品上，从而导致 CPI 的上涨。但是也不一定，如果是买方市场，则成本不易转嫁，企业只有牺牲利润。或者国家对消费品价格进行管制，比如汽油等。则 PPI 的上涨不能传导至 CPI。

4、PMI

PMI 既为采购经理指数，PMI 指数 50 为荣枯分水线。当 PMI 大于 50 时，说明经济在发展，当 PMI 小于 50 时，说明经济在衰退。PMI 是一套月度发布的、综合性的经济监测指标体系，分为制造业 PMI、服务业 PMI，也有一些国家建立了建筑业 PMI。全球已有 20 多个国家建立了 PMI 体系，世界制造业和服务业 PMI 已经建立。PMI 是通过采购经理的月度调查汇总出来的指数，反映了经济的变化趋势。

